

证券代码：601985

证券简称：中国核电

编号：2018-052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差错更正影响公司 2018 年 1-6 月及 1-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为-49,831,212.54 元。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该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更正事项及原因说明

公司原将核电项目工程建设期间罚款计入在建工程核算，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加强工程管理要求，对前期计入在建工程的三笔罚款进行更正，调整计入营业外支出，以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二、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

本次工程建设期间罚款包括福清 5、6 号机组项目占用土地罚款 1,794,540.00 元、田湾 5、6 号机组项目占用林地罚款 3,294,158.27 元以及辽宁徐大堡核电项

目先行用海罚款 94,537,836.00 元。

(一) 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8 年 1-6 月财务报表的累计影响

1. 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影响及更正后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受影响的报表科目	调整前 2018 年 6 月 30 日	调整金额	调整后 2018 年 6 月 30 日
在建工程	111,203,202,336.58	-99,626,534.27	111,103,575,802.31
未分配利润	13,470,650,487.27	-49,831,212.54	13,420,819,274.73
少数股东权益	34,761,686,328.33	-49,795,321.73	34,711,891,006.60

2. 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8 年 1-6 月利润表影响及更正后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受影响的报表科目	调整前 2018 年 1-6 月	调整金额	调整后 2018 年 1-6 月
营业外支出	9,539,013.84	99,626,534.27	109,165,548.11
净利润	4,677,597,180.41	-99,626,534.27	4,577,970,646.14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	2,579,053,513.00	-49,831,212.54	2,529,222,300.46
少数股东损益	2,098,543,667.41	-49,795,321.73	2,048,748,345.68

(二) 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8 年 1-9 月财务报表的累计影响

1. 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影响及更正后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受影响的报表科目	调整前 2018 年 9 月 30 日	调整金额	调整后 2018 年 9 月 30 日
在建工程	92,032,072,879.89	-99,626,534.27	91,932,446,345.62
未分配利润	14,741,134,169.70	-49,831,212.54	14,691,302,957.16
少数股东权益	36,578,761,411.32	-49,795,321.73	36,528,966,089.59

2. 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8 年 1-9 月利润表影响及更正后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受影响的报表科目	调整前 2018年1-9月	调整金额	调整后 2018年1-9月
营业外支出	108,166,547.15	99,626,534.27	207,793,081.42
净利润	7,019,894,876.25	-99,626,534.27	6,920,268,341.98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3,849,551,706.69	-49,831,212.54	3,799,720,494.15
少数股东损益	3,170,343,169.56	-49,795,321.73	3,120,547,847.83

三、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变更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，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四、独立董事对更正事项的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变更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，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五、监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变更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，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3日